

佛山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佛山市电工进网作业许可证考核工作指引

根据《广东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国家能源局南方监管局关于做好特种作业(电工)整合有关工作的通知》(粤安监[2018]58号)要求,为确保我市特种作业(电工)整合工作平稳有序过渡,保证考试各项工作顺利衔接,保障相关企业人员权益,现将原国家能源局颁发的电工进网作业许可证(以下简称“电工进网证”)复审(续期)、换证办理工作指引公告如下:

一、换证申请条件

申请人需按办理时间申请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方可换发特种作业操作证(IC卡)。

(一)申请人的电工进网证信息需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网站“政务大厅--查询服务”中可查询。

(二)申请人从业所在地或居住地在佛山市。

(三)年满18周岁,且不超过国家法定退休年龄。

(四)身体健康,经社区或者县级以上医疗机构体检健康合格,无妨碍从事相应工种的疾病和生理缺陷。

(五) 参加考试，成绩 80 分及以上。

二、办理时间

(一) 电工进网证注册有效期在 2017 年 1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期间届满的，需在 2018 年 6 月 30 日前申请复审换证。逾期未申请复审或复审不合格的，电工进网证失效。

(二) 电工进网证在注册有效期内继续有效，但需在注册有效期届满前 60 日内申请复审换证。逾期未申请复审或复审不合格的，电工进网证失效。

三、换证管理

(一) 持电工进网证复审换领电工作业特种作业操作证时，只能申请原电工进网证所载明的作业项目，并按项目分别对应电工作业特种作业操作证准操项目参加复审培训、考试及换证。

(二) 换证对照表

原电工进网作业许可证项目	电工作业特种作业操作证准操项目
低压电工	低压电工作业
高压电工	高压电工作业
电缆作业	电力电缆作业
二次安装调试	继电保护作业
电气试验	电气试验作业

四、培训报名

申请人可携带身份证及电工进网证自行选择符合条件的培训机构报名参加培训。如电工进网证遗失，亦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网站“政务大厅--查询服务”中查询、打印信息资料，作为电工进网证证明材料。

五、考核管理

（一）电工进网证复审、换证考核参照现有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证考核方式。

（二）各中介培训机构、考试机构须严格按照《佛山市特种作业人员考核工作管理办法(试行)》，做好报名引导、信息收录、证件核实和组织考试工作。

（三）电工进网证复审、换证培训须按照国家应急管理部新颁布的培训大纲执行。

六、考试点管理

（一）原经国家能源局认定的现有电工进网作业理论考试点，统筹纳入我市安全生产考试体系统一管理，根据《关于印发佛山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建设安全培训信息管理平台 and 安全生产资格考试点实施方案的通知》（佛安监〔2014〕169号），经我局验收合格，并报送省安全监管局备案后，才能承担有关考试任务。

(二)原经国家能源局认定的现有电工进网作业实操考试点,统筹纳入我市安全生产考试体系统一管理,考试点须根据国家应急管理局新颁发的实操考试标准和考试点设备配备标准进行配置,经省安全监管局进行验收合格后,才能承担有关考试任务。

七、注意事项

(一)持有异地电工进网证的申请人,只要能在国家应急管理部证件查询平台上可以查询到其证件信息的,皆可在我市进行电工进网证复审、换证。

(二)如出现一证多项目的电工进网证申请人,接受报名的培训机构须向申请人了解清楚,是选择项目考取还是多项全部考取。根据考取项目参加对应理论考试,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证采取“一证一项目”原则进行发证。

(三)电工进网证复审、换证后的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证的初领日期为国家应急管理部证件查询平台上显示的初领日期。

(四)电工进网证复审、换证后的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证有效期为6年,每3年复审1次。连续从事本工种10年以上,严格遵守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经发证机关同意,特种作业操作证的复审时间可以延长至每6年1次。

(五)根据《广东省发展改革委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免征部

分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的通知》（粤发改价格〔2016〕180号）的文件精神，电工进网证复审、换证免收考试费，培训费由培训机构按市场价收取。

（六）电工进网证复审、换证工作中有疑问的，请及时向我局政策法规科（联系人：叶梓荣，83992332）进行反馈。

附件：特种作业(电工)目录对照表

佛山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8年6月8日

抄送：市安全生产协会、各中介培训机构。

附件

特种作业(电工)目录对照表

调整前	调整后
1.2 低压电工作业 指对1千伏(kv)以下的低压电器设备进行安装、调试、运行操作、维护、检修、改造施工和试验的作业。	1.1 低压电工作业 指对1千伏(kV)以下的低压电气设备进行安装、调试、运行操作、维护、检修、改造施工和试验的作业。
1.1 高压电工作业 指对1千伏(kv)及以上的高压电气设备进行运行、维护、安装、检修、改造、施工、调试、试验及绝缘工、器具进行试验的作业。	1.2 高压电工作业 指对1千伏(kV)及以上的高压电气设备进行运行、维护、安装、检修、改造、施工、调试、试验及绝缘工、器具进行试验的作业。
	1.3 电力电缆作业 指对电力电缆进行安装、检修、试验、运行、维护等作业。
	1.4 继电保护作业 指对电力系统中的继电保护及自动装置进行运行、维护、调试及检验的作业。
	1.5 电气试验作业 对电力系统中的电气设备专门进行交接试验及预防性试验等的作业。
1.3 防爆电气作业 指对各种防爆电气设备进行安装、检修、维护的作业。 适用于除煤矿井下以外的防爆电气作业。	1.6 防爆电气作业 指对各种防爆电气设备进行安装、检修、维护的作业。 适用于除煤矿井下以外的防爆电气作业。